2026年9月10日 星期四
制作：闫 亮 电话：010-83251716 E-mail：zqrb9@zqrb.sina.net
证券日报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26—029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1）2026年9月9日（星期三）14:50。

（2）网络投票时间：网络投票系统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9月9日（星期三）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9月9日（星期三）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18号国元证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沈和付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68人，代表股份数2,406,854,19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1553%。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有2人，代表股份数1,539,390,75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2766%；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66人，代表股份数867,463,44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8787%。

公司董事长、董事会秘书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会议，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同意通过。

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现有总股本4,363,777,89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人民币436,377,789.1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如在本预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调整分配比例。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同意通过。

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对议案的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1.00	《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405,899,206	99.9603%	844,585	0.0351%	110,400	0.0046%	通过
2.00	《关于修订〈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办法〉的议案》	2,405,340,256	99.9371%	1,311,785	0.0545%	202,150	0.0084%	通过

其中，参加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对有关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1.00	《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02,653,731	99.8418%	844,585	0.1399%	110,400	0.0183%	通过
2.00	《关于修订〈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办法〉的议案》	602,094,781	99.7492%	1,311,785	0.2173%	202,150	0.0335%	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谢发友、王志强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会并发表法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

2.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26—030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6年安徽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安徽证监局指导，安徽上市公司协会主办，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协办的“2026年安徽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6年9月17日（周四）15:30-17:0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002797　　证券简称：第一创业　　公告编号：2026-057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金额未超过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授权范围，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会授权及董事会审议通过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等情况

1、公司于2026年6月29日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授权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前提下决定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2、公司于2026年8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为：以现有总股本4,202,4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10元（含税），实际分配现金股利为42,024,000.00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3、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以固定总额的方式分配。自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4、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未超过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授权范围，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5、本次实施利润分配方案距离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4,202,4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1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境外机构（含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09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02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1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9月16日（星期三）；除权除息日为：2026年9月17日（星期四）。

四、利润分配对象

本次利润分配对象为：截至2026年9月16日（星期三）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五、利润分配方法

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26年9月17日（星期四）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股东资金账户。

六、咨询方式

咨询机构：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5号投行大厦15楼

咨询联系人：宋伟涛

咨询电话：0755-23838868

传真电话：0755-23838877

特此公告。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日

备查文件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本次利润分配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证券代码：002899　　证券简称：英派斯　　公告编号：2026-063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特定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特定股东青岛青英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上披露了《关于特定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42，以下简称“减持计划”）。简要情况如下：

特定股东青岛青英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青岛青英”）计划在减持计划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即2026年7月8日至2026年10月7日）以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52,975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本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本总数的2%。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青岛青英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鉴于本次减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毕，根据相关规定，现将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股份来源	减持期间（减持日期）	减持价格区间（元）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股数占总股本比例（%）【注】
青岛青英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集中竞价交易	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2026年7月16日－2026年8月7日	18.90-20.28	19.86	152,900	0.1077%

注：鉴于公司存在股份回购，上述减持比例计算中的总股本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份总数147,796,976股剔除目前回购专用账户中5,803,371股后的股份数量。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注】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注】
青岛青英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611,900	0.4176%	459,000	0.323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11,900	0.4176%	459,000	0.3233%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注：鉴于公司存在股份回购，上述减持前占比计算中的总股本与公司披露《关于特定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42）中保持一致，即为公司股份总数147,796,976股剔除当时回购专用账户中1,256,700股后的股份数量；上述减持后占比计算中的总股本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份总数147,796,976股剔除目前回购专用账户中5,803,371股后的股份数量。

二、其他相关说明

1、上述减持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减持计划已经完成，青岛青英的减持情况符合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未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其他相关承诺的情形。

3、青岛青英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上述股份减持系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4、截至目前，青岛青英本次减持计划已经完成，但未来不排除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所持公司股份的可能性。如未来青岛青英拟继续减持公司股票，公司将督促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青岛青英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9日

证券代码：600222　　证券简称：太龙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6-046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公告披露日，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郑州众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生实业”）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5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94%，均处于质押/司法标记/轮候冻结状态。
- 近日，众生实业所持有的50,000,000股股份被郑州市金水区人民法院申请轮候冻结。
- 众生实业非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该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本次轮候冻结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026年9月9日，公司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众生实业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取得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投资者证券冻结信息（沪市）》，获悉其所持公司股份存在新增轮候冻结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股份是否为限售股	冻结起始日	冻结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	冻结原因
郑州众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	100%	8.94%	否	2026年9月7日	/	郑州市金水区人民法院	保全措施
合计	50,000,000	100%	8.94%	否	/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轮候冻结、标记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众生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被冻结、轮候冻结、司法标记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被冻结数量（股）	被冻结类型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郑州众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	8.94%	5,400,000	司法标记（注1）	10.8%	0.97%
			44,600,000	司法标记（注1）	89.2%	7.97%
			5,400,000	轮候冻结（注1）	10.8%	0.97%
			50,000,000	轮候冻结（注1）	100%	8.94%
			50,000,000	轮候冻结（注2）	100%	8.94%
累计被冻结（含轮候冻结）和标记情况	/	/	50,000,000	/	100%	8.94%

注：众生实业所持公司50,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于2016年11月2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股份质押业务，具体详见公司于2016年11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临2016-054号公告。

注1：司法标记/轮候冻结股份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10月17日、2026年6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临2025-051号、2026-031号公告。

注2：经公司向众生实业了解，本次其持有的50,000,000股股份被郑州市金水区人民法院申请轮候冻结主要系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中州大道支行采取的保全措施，目前众生实业尚未收到本次司法轮候冻结相关的法律文书等。

三、其他事项说明及风险提示

众生实业非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上述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未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若其被司法标记/轮候冻结的股份被司法处置，亦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公司将持续关注众生实业上述事项及风险化解情况进展，并督促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0812　　证券简称：华北制药　　编号：临2026-036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6年河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2026年半年报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16日（星期三）15:3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远程方式
- 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5日（星期二）16:00前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ncpcdshbgs@163.com。公司将在本次活动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公司将参加由河北省上市公司协会、河北资本市场之家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6年河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2026年半年报集体业绩说明会活动”（以下简称“本次活动”），就投资者普遍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活动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就2026年半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等情况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16日（星期三）15:3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远程方式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王立鑫先生

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肖志广先生

独立董事：柴振国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加人员将会有所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在线参与本次互动交流，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5日（星期二）16:00前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ncpcdshbgs@163.com。公司将在本次活动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罗嘉南

联系电话：0311-85992039

邮箱：ncpcdshbgs@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活动结束后，投资者可以通过“全景路演”（https://rs.p5w.net）网络平台查看本次活动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9日

证券代码：688108　　证券简称：赛诺医疗　　公告编号：2026-079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2026年半年度医疗器械及医疗设备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9月17日（星期四）15: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09月10日（星期四）至09月16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sinomed.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诺医疗”或“公司”）于2026年8月27日发布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09月17日（星期四）15:00-17:00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组织的科创板2026年半年度医疗器械及医疗设备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9月17日（星期四）15:00-17:00

2、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3、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兼总经理：孙箭华 先生

董事会秘书：黄 凯 先生

财务总监：沈立华 女士

独立董事：马元驹 先生　李蕊 女士　李辉 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09月17日（星期四）15: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09月10日（星期四）至09月16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sinomed.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赛诺医疗证券事务部

电话：010-80482240

邮箱：ir@sinomed.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3938　　证券简称：三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1

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6年河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2026年半年报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河北省上市公司协会、河北资本市场之家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6年度河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2026年半年报集体业绩说明会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6年9月16日（周三）14:00-17:00。

届时公司董事长孙任靖，董事、财务负责人张宪民，董事会秘书刘默洋将在线就公司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3938　　证券简称：三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0

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9日15:00—16:0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通过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形式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2026年9月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9）。

2026年9月9日15:00—16:00，公司董事长孙任靖先生；董事、总经理董立强先生；董事、财务负责人张宪民先生；独立董事黄荣华先生；董事会秘书刘默洋女士出席了本次说明会。在本次说明会上，对公司发展、经营业绩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广大投资者进行交流和沟通，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复。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公司在本次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给予了回答，主要问题及回复整理如下：

1、公司今年推出并落地了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持股计划的规模、覆盖范围和业绩考核条件分别是什么？公司层面如何看待这一时点推出持股计划的信号意义？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合计不超过140.67万股。首次授予部分实际参与认购份额的员工为195人，授予对象为对公司整体业绩和中长期发展具有重要作用和影响的公司（含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管理骨干。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指标为营业收入或净利润。详情请见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披露的《三孚股份：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主要目的在于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的竞争力，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感谢您的关注！

2、贵司上半年归母净利润同比增长约2.1倍，公司归因于钾系列、硅烷偶联剂及硅系列产品收入增加。其中氢氧化钾放量、硅烷偶联剂增长、硅系列产品销量提升各自贡献了多少利润增量？那一块是主要的利润来源？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26年上半年，公司钾系列产品销量同比提高15%，硅烷偶联剂产品销量同比提高24.6%，硅系列产品销量同比提高37%，其中，氢氧化钾、硫酸钾、高纯四氯化硅、气相二氧化硅等产品在各产品中毛利相对较高，而三氯氢硅、硅烷偶联剂产品盈利能力有所修复。2026年上半年利润实现得益于公司高效管理，各产品协调联动，形成较好合力。感谢您的关注！

3、技术创新和产业升级方面有哪些举措？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多年来专注于硅基产品的延伸和发展，同时配套钾系列产品为硅基产品提供稳定优质原材料，逐步发展为拥有“基础化工、高纯电子材料、无机硅、有机硅”四大产业板块的硅基材料制造企业。近年来，公司通过延伸产业链，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及提升产品附加值，先后推出硅基电子特气产品、硅烷偶联剂产品等，同时扩大氢氧化钾产品产能。2025年底，公司推出高纯正硅酸乙酯产品；2026年上半年，公司全力推进“新建年产200吨（一期年产40吨）SOD及配套溶剂项目”，未来项目投产后，有助于进一步促进公司产业升级。

公司始终重视技术创新，2025年，公司组织16项科技成果申报专利，其中申报发明专利4项，获得专利授权15项。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共计拥有有效授权专利137项，其中发明专利14项。感谢您的关注！

4、公司认为最主要的增长驱动力是什么？是否有新业务或新产品能成为重要的利润增长点？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多年来坚持产业链条的延伸与拓宽，逐步完善循环经济体系，高度重视产品品质稳定、优良，并充分发挥各产品的成本优势。2026年上半年公司新建“年产12万吨氢氧化钾（折百）项目”产能完全释放，氢氧化钾产品产量同比上涨40.28%。硅烷偶联剂产品继续放量，实现销量同比上涨24.64%。目前公司在建项目包括SOD及配套溶剂项目、氯丙烯项目等，公司将持续做好项目推进，为公司发展持续积蓄动能。感谢您的关注！

5、上半年光纤用四氯化硅市场价格出现较大波动，但公司披露硅系列产品均价依旧同比下行，请问背后主要是什么因素？后续产品价格走势如何，尤其是长协订单端是否会发生变化？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硅系列产品包含三氯氢硅、高纯四氯化硅、气相二氧化硅、四氯化硅。硅系列产品均价与产品结构有关，硅系列中三氯氢硅产品单价相对较低、销量相对较高，且销量同比提高46.21%，使得硅系列产品均价同比下降。后续产品价格情况敬请关注公司未来的定期报告及经营数据公告。感谢您的关注！

6、公司半年报披露硅系列产品产销量同比变动幅度不大。此前公司交流中提到光纤级四氯化硅装置基本满负荷运行，想请教为何产销量整体没有明显增长？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硅系列产品2025年上半年实现产量28,568.41吨，销量28,444.59吨，2026年上半年实现产量39,079.63吨，销量38,963.47吨。其中高纯四氯化硅产品销量同比上涨56.37%，感谢您的关注！

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详细情况请浏览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公司在此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5318　　证券简称：法狮龙　　公告编号：2026-032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9月9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武原大道5888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6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0,401,15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8.040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董事长沈正华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本次股东会的召开以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7人，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有：董事朱凯；董事沈正华、李敬祖、高菁、独立董事朱利祥、独立董事马洪培、独立董事王磊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

2、董事会秘书纵菲女士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对子公司增资及与关联方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0,292,251	99.8197	5,400	0.0089	103,500	0.1714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对子公司增资及与关联方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073,900	96.5785	5,400	0.1697	103,500	3.2519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2、关联股东北京屹华元初山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周福海、广东博智兴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博智兴宇六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未出席本次会议，不涉及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金杜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振江律师、郭子坤律师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88619　　证券简称：罗普特　　公告编号：2026-043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6年9月9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2023年回购的884,456股公司股份的用途进行变更，由“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将该部分回购股份进行注销，同时按照相关规定办理注销手续。

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85,438,042股减少为184,553,586股，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185,438,042元减至人民币184,553,586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信息

鉴于公司本次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本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本次注销也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应根据相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相关证明文件。

（一）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需持能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前往公司申报债权。

1、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提供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

2、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提供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二）债权申报方式

债权人可以通过现场、邮寄或电子邮件的方式进行申报，采用邮寄或电子邮件方式的债权人需致电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进行确认，债权申报联系方式如下：

1、申报时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四十五日内，即2026年9月10日至2026年10月24日（工作时间9:00-12:00、13:00-17:00）

2、申报登记地点：厦门市集美区软件园三期凤岐路188号罗普特科技园

3、联系人：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4、联系电话：0592-3662258

5、联系邮箱：ir.ropeok@ropeok.com

6、其他说明：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或快递公司发出日为准，请在邮件封面注明“申报债权”字样；以电子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收到邮件日为准，请在邮件标题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88619　　证券简称：罗普特　　公告编号：2026-044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9月9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厦门市集美区软件园三期凤岐路188号罗普特科技园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4
普通股股东人数	6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00,240,335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00,240,33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5.693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5.6938

注：截至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185,438,042股，其中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数量为5,453,199股，回购股份不享有表决权，本次股东会享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79,984,843股。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陈延行先生主持。会议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表决方式及召集人和主持人的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列席9人；

2、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会；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股东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9,665,770	99.4268	574,565	0.5732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9,642,670	99.4037	576,965	0.5755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9,821,823	94.4734	574,565	5.5266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1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本次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2属于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本次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3、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1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国仕律师事务所

律师：叶刚、康银松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未发生股东提出临时提案的情形；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0901　　证券简称：江苏金租　　公告编号：2026-31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9月9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嘉陵江东街99号金融城1号楼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405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2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924,834,52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9.978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周柏青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2人，列席5人，周柏青、夏维剑、江勇、张春彪、张永飞出席了会议，其他7名董事因公务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董事会秘书江勇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江苏法巴农科设备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924,074,013	99.9806	477,774	0.0121	282,740	0.0073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江苏法巴农科设备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23,545,162	99.8207	477,774	0.1126	282,740	0.0667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方股东法巴租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律师：华诗影、武娇利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1059　　证券简称：信达证券　　公告编号：2026-044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A股股票连续停牌直至终止上市、实施换股吸收合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A股股票将自2026年9月15日（即A股异议股东现金选择权申报首日）开市起连续停牌，不再交易。2026年9月14日为公司A股股票最后一个交易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证券或公司）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拟由中金公司通过向东兴证券全体A股换股股东发行A股股票、向信达证券全体A股换股股东发行A股股票的方式换股吸收合并东兴证券、信达证券（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公司已于2026年9月8日刊登了《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A股异议股东现金选择权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全体A股异议股东提供平台申报，实施其所持A股异议股份的现金选择权。

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A股股票将自2026年9月15日（即A股异议股东现金选择权申报首日）开市起连续停牌，此后进入现金选择权行权申报、清算交收阶段，不再交易。公司将于现金选择权申报截止日的次一交易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终止上市，公司A股股票继续停牌直至终止上市。

现金选择权实施完成及公司终止上市后，公司股东持有的公司A股股票将按照公司于2026年9月8日刊登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报告书》（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中确定的换股比例转换为中金公司为本次换股吸收合并所发行的A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

有关换股事项请广大投资者参阅重组报告书的相关内容，特别提醒关注的是，公司换股股东取得的中金公司股票应当为整数，如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数量乘以换股比例后的数额不是整数，则按照其小数点后尾数大小排序，向每一位股东依次发放一股，直至实际换股数与计划发行股数一致。如遇尾数相同者多于剩余股数时则采取计算机系统随机发放的方式，直至实际换股数与计划发行股数一致，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前述规则可能对公司股东换股结果的影响。

2026年9月14日为公司A股股票最后一个交易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9日